**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文件**

院学字〔2020〕2号

**关于对疫情防控期间未按时健康上报学生的通报批评**

根据学校疫情防控期间健康状况上报工作要求，学院明确要求学生每天11点前在系统里如实进行健康上报，但个别同学对该项要求置若罔闻，多次提醒下仍然未能按时上报个人健康状况信息。经学院学生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，给予 **材控1702班焦红杰 、材控1703班李信朋 、材科18-10班赵珍珍、材控1801文天义、 材料1916班朱浩哲、材料1916班杜宁远以上6名同学**通报批评，取消本年度评奖评优资格。

希望广大同学引以为戒，严格遵守学校健康上报的相关要求，在规定时间内如实进行健康上报。

材料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

2020年5月12日